



获证组织名录公告规定

2022年11月08日 第A版/0次修订 发行/实施

【编制】陈景云

【审核】陈景云

【批准】吴仁杰

中航信认证中心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- 1、 本公司设立专门网站 (www.cacq.org.cn), 对本公司颁发认证证书的获证组织的认证信息以名录形式进行公告, 公告包括获证组织体系覆盖地址、认证范围、认证证书号、发证日期等。
- 2、 由于公司网站录入信息容量限制, “多名称、多场所”类获证组织的认证信息, 在接到查询请求时, 由综合管理部负责提供。
- 3、 本公司实时更新一次获证组织名录。
- 4、 对暂停认证注册的组织将在名录中注明 (恢复后删除注明), 对撤销认证注册的组织将从名录中删除。被撤销认证注册的组织, 如不按期交回原认证证书, 将予以公告。
- 5、 获证组织认证有效性以认证证书原件为准, 网上公告仅作为参考。对认证证书有效性的任何疑问或发生认证证书与公告不一致时, 请及时与本公司联系, 由于未及时确认而造成的损失, 本公司不承担责任。
- 6、 联系方式: **0755-2778 6282**。
- 7、 网上公告除本公司网站之外, 也可登陆国家认监委 (CNCA) 网站 (www.cnca.gov.cn) 或登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(CNAS) 网站 (www.cnas.org.cn) 查询。